

慈溪市人民法院

慈法建协〔2024〕2号

签发人：蒋君亚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45号建议的 协办意见函

市司法局：

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45号建议《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我院认真研究了涉及法院工作的有关内容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推动矛盾纠纷系统施治、源头化解，我院联合司法局制定了《关于开设“调解夜校”提升基层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水平的工作方案》，充分做实法院指导调解功能，通过“调解夜校”培训授课，提升人民调解员源头解纷的能力水平，努力实现“基层纠纷基层解”“行业纠纷行业解”“市场纠纷市场解”的基层治理模式。

目前，我院已分别于今年1月30日、2月27日、3月25日

开展三期“调解夜校”活动，浒山人民法庭、周巷人民法庭、横河人民法庭通过线下集中授课、线上同步直播的形式，为调解干部“补能充电”，收获了调解员们的广泛好评。

下一步，我院将畅通沟通渠道，与贵单位、市社会治理中心、各镇（街道）等积极对接，听取意见建议，及时调整完善培训计划，形成工作合力；按计划开展调解培训工作，确保培训工作取得实效，推动实现人民调解员纠纷化解能力的显著提升；充分利用各级各类媒体开展宣传，提升群众知晓度，及时提炼工作经验，探索打造具有慈溪市域特色的调解品牌。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

联系人：张潇芳

联系电话：63912657

